

吴起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04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FCG-2025-040

项目名称：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73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1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保险服务	11000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1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目标任务，保障期限：保险生效起1年，除另有约定外，以保险单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合同包2(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1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1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保险服务	10100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1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目标任务，保障期限：保险生效起1年，除另有约定外，以保险单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合同包3(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62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2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其他保险服务	6200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目标任务，保障期限：保险生效起1年，除另有约定外，以保险单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7《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2.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9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2(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7《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2.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9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3(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三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7《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2.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9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且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

信息证明；

3.2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3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开展政策农业保险业务许可证；

3.4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良好证明及基本户证明材料；

3.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连续纳税证明或完税凭证)；

3.6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连续社保缴纳证明）；

3.7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且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3.2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3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开展政策农业保险业务许可证；

3.4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良好证明及基本户证明材料；

3.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连续纳税证明或完税凭证)；

3.6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连续社保缴纳证明）；

3.7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3(实施能繁母牛、肉犊牛和村级防疫员保险采购项目（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且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3.2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3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开展政策农业保险业务许可证；

3.4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良好证明及基本户证明材料；

3.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

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连续纳税证明或完税凭证);

3.6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连续社保缴纳证明);

3.7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20日, 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 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1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开标地点: 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登记: 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延安)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2.下载文件: 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3.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吴起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地址: 农林水牧大楼

联系方式: 133692961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B-1701

联系方式: 1519114582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海峰

电话: 15191145825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